

新教师、实习指导人员上岗制度

1、新调入的和开新实习课的教师、实习指导人员上岗前应先进行培训。由工厂确定培训内容、方式并指定指导人员。

2、新调入的和开新实习课的教师、实习指导人员上岗前必须经过考核。考核由学院组织考核小组进行，考核合格并获得上岗资格证者方可上岗。

3、考核未通过者可给予一定时间的准备后进行第二次考核。第二次考核仍未通过者不能进入教学实习岗位。

4、考核情况应做好记录、及时存档。

5、新调入的教师、实习指导人员考核情况应建立人事档案，作为年度考核的依据。